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数据港”）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

会议由董事长孙中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听取总裁做年度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了回报投资者对公司的支持，同时兼顾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0.043 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计每股 0.067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8,647,499 股，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741,842.46 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后续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 40,109,382.43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34%。剩余 880,313,191.81 元滚存下一年度未分配利润。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 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

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若利润分配方案通过审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时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号）。

六、《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 (ESG) 报告》。

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项议案孙中峰先生、卢醇先生、王信菁女士回避表决，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北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数据港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存在代收代付电费、支付电力设备租金、房租及 IDC 服务等行为。2024 年度，数据港与市北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926.59 万元，占数据港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1.12%，比去年减少 0.34 个百分点。在数据港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正常开展的过程中，该行为是持续存在并且合理的。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可能发生的必要和持续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审计委员会审议了该等日常关联交易，认为其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同意授权管理层决定日常经营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类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号）。

八、《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发展资金需求，防范债务风险，确

保公司资金链安全，结合公司 2025 年度投资经营计划，公司拟于 2025 年度向商业银行以及其他合格的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新增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的综合授信，具体授信金额、利率及期限以签订的最终授信协议为准。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号）。

十、《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 号）。

十二、《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

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王信菁女士、金源先生、梅向荣先生、曾昭斌先生、顾佳晓女士、宋志刚先生、张宇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薪酬福利管理相关制度等规定，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保障股东利益，实现上市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考核，并对 2025 年的发放原则进行确认。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提出建议并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具体如下：

投保人：公司

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责任限额：不高于人民币 1 亿元

保险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

保险期限：12 个月（期满后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授权事项：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号)。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

权票 0 票)

十九、《组织架构管理制度》（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届董事会同意授权总裁及其办公会议审议 EMT 人员的任命、分工及公司内部部门组织架构的调整与变更。

二十、《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三、《舆情管理制度》（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2 日